

证券代码：832002

证券简称：赛文技术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宁夏赛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p>第三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p> <p>（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p> <p>（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p> <p>（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p> <p>（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p> <p>（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p> <p>（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p> <p>（八）对公司发行股份或公司债券做出决议；</p> <p>（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做出决议；</p> <p>（十）修改本章程；</p> <p>（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p>	<p>第三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p> <p>（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p> <p>（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p> <p>（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p> <p>（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p> <p>（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p> <p>（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p> <p>（八）对公司发行股份或公司债券做出决议；</p> <p>（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做出决议；</p> <p>（十）修改本章程；</p> <p>（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p>

<p>(十二) 审议批准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担保事项；</p> <p>(十三) 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p> <p>(十四) 审议公司发生的重大交易（除提供担保外），具体是指达到下列标准之一：</p> <p>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50% 以上；</p> <p>2、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p> <p>1) 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p> <p>2) 单次财务资助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p> <p>3)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p> <p>公司与同一交易方同时发生第二百一十三条第（四）项规定的“交易”的同一类别且方向相反的交易时，应当按照其中单向金额适用本款。</p> <p>除提供担保等业务规则另有规定事项外，公司进行第二百一十三条第（四）项规定的“交易”的同一类别且与标的相关的交易时，应当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款的规定。已经按照本章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p> <p>公司发生“提供财务资助”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成交金额，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适用本款。</p> <p>(十五) 对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重大事项进行讨论和表决；</p> <p>(十六)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p> <p>(十七)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p> <p>(十八)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p>	<p>(十二) 审议批准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担保事项；</p> <p>(十三) 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p> <p>(十四) 审议公司发生的重大交易（除提供担保外），具体是指达到下列标准之一：</p> <p>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50% 以上；</p> <p>2、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p> <p>1) 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p> <p>2) 单次财务资助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p> <p>3)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p> <p>公司与同一交易方同时发生第二百一十三条第（四）项规定的“交易”的同一类别且方向相反的交易时，应当按照其中单向金额适用本款。</p> <p>除提供担保等业务规则另有规定事项外，公司进行第二百一十三条第（四）项规定的“交易”的同一类别且与标的相关的交易时，应当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款的规定。已经按照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p> <p>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应当以发生额作为成交金额，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款。公司连续十二个月滚动发生委托理财的，以该期间最高余额为成交额，适用本款。已经按照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p> <p>对外财务资助款项逾期未收回的，公司不得对同一对象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追加财务资助。</p> <p>公司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除另有规定或者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以外，免于按照本条（十四）、1 的规定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p>
--	--

<p>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p>	<p>(十五)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除提供担保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交易，经董事会审议后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司应当对下列交易，按照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的原则，分别适用本款和本章程第一百零五条第（十九）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与同一关联方进行的交易； 2、与不同关联方进行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 <p>上述同一关联方，包括与该关联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或者存在股权控制关系，或者由同一自然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p> <p>已经按照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p> <p>(十六) 对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重大事项进行讨论和表决；</p> <p>(十七)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p> <p>(十八)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p> <p>(十九)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p>
<p>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 	<p>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

<p>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p> <p>（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p> <p>（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p> <p>（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p> <p>（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p> <p>（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执行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p> <p>（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p> <p>（十六）审议批准公司除本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之外的担保事项；</p> <p>（十七）审议批准公司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在 1 亿元以下的向银行等借款事项；</p> <p>（十八）审议公司发生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交易（除提供担保外）：</p> <p>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且 10%以上；</p> <p>2、审议本章程第三十八条第（十四）项规定范围之外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p> <p>（十九）审议公司发生符合以下标准之一的关联交易（除提供担保外）：</p> <p>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p> <p>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p> <p>3、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交易，经董事会审议后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二十）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p> <p>（二十一）讨论、评估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力，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p> <p>（二十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p>	<p>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p> <p>（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p> <p>（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p> <p>（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p> <p>（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p> <p>（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执行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p> <p>（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p> <p>（十六）审议批准公司除本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之外的担保事项；</p> <p>（十七）审议批准公司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在 1 亿元以下的向银行等借款事项；</p> <p>（十八）审议公司发生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交易（除提供担保外）：</p> <p>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且 10%以上；</p> <p>2、审议本章程第三十八条第（十四）项规定范围之外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p> <p>（十九）审议公司发生符合以下标准之一的关联交易（除提供担保外）：</p> <p>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p> <p>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p> <p>（二十）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p> <p>（二十一）讨论、评估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力，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p> <p>（二十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p>
---	--

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p>第二百一十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主要包括：</p> <p>（一）公司的发展战略；</p> <p>（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p> <p>（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p> <p>（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p> <p>（五）企业文化建设；</p> <p>公司其他相关的信息。</p>	<p>第二百一十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主要包括：</p> <p>（一）公司的发展战略；</p> <p>（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p> <p>（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p> <p>（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p> <p>（五）企业文化建设；</p> <p>（六）公司其他相关的信息。</p> <p>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终止挂牌过程中应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的补偿。</p>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三、备查文件

《宁夏赛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宁夏赛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